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无人看管车辆除外责任条款(B款)

(利宝) (备-货运) [2016 附) 79 号

本保险不承保由于承运车辆无人看管所导致的保险标的货物的毁损或灭失,除非:

1. 承运车辆存放于严格管理的具有 24 小时保安的停车场内;并且,

2. 车门安全锁好,车窗妥善关闭,车匙已从车内拿走。

被保险人应将保险标的货物当做尚未投保之货物,保证在任何情况下采取一切合理之措施或行动以保护保险标的货物。

本条款系本保单约定的货运险条款(**以下简称"主险条款")**的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 本保单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以本条款为准;本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 为准。